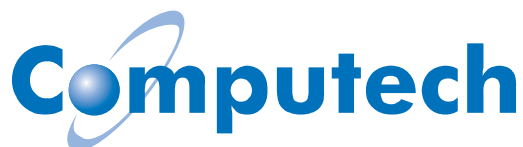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OMPUTECH HOLDINGS LIMITED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1)

### 主要股東出售現有股份 及 不尋常價格及成交量變動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而刊發。

董事會獲悉，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五日，本公司主要股東CLIH與第一配售代理訂立第一配售協議，據此，CLIH同意，以每股配售股份介乎0.65港元至0.85港元間之配售價按竭誠基準透過第一配售代理，向屬獨立第三方之承配人配售最多達36,000,000股現有股份。

董事會另獲悉，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五日，本公司主要股東Aplus與第二配售代理訂立第二配售協議，據此，Aplus同意，以每股配售股份0.49333港元之配售價按竭誠基準透過第二配售代理，向屬獨立第三方之承配人配售最多達15,000,000股現有股份。

配售股份合共相當於本公司之現有已發行股本約32.31%。

董事會亦注意到今日股份價格及交投量均不尋常上揚，並擬聲明，除本公佈內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原因導致上揚。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而刊發。

\* 僅供識別

## 主要股東出售現有股份

董事會獲悉，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五日，本公司主要股東CLIH與第一配售代理訂立第一配售協議，據此，CLIH同意，以每股配售股份介乎0.65港元至0.85港元間之配售價按竭誠基準透過第一配售代理，向屬獨立第三方之承配人配售最多達36,000,000股現有股份。第一配售事項作實後，本公司預期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

董事會另獲悉，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五日，本公司主要股東Aplus與第二配售代理訂立第二配售協議，據此，Aplus同意，以每股配售股份0.49333港元之配售價按竭誠基準透過第二配售代理，向屬獨立第三方之承配人配售最多達15,000,000股現有股份。第二配售事項作實後，本公司預期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

## 配售協議

### 第一配售協議

日期： 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五日

訂約方： (i) CLIH  
(ii) 康宏證券投資服務有限公司  
(第一配售代理)

每股配售股份之配售價：  
每股配售股份介乎0.65港元至0.85港元，  
有待第一配售代理釐訂

將予配售之現有股份數目：  
最多達36,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  
現有已發行股本約22.81%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配售代理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配售股份將配售予屬獨立第三方之承配人。

### 第二配售協議

日期： 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五日

訂約方： (i) Aplus  
(ii) 名匯證券有限公司  
(第二配售代理)

每股配售股份之配售價：  
0.49333港元

將予配售之現有股份數目：  
最多達15,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  
現有已發行股本約9.50%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157,829,398股股份。配售股份最多合共51,000,000股，相當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現有已發行股本約32.31%。

配售事項預期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完成。

配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馮百泉先生將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 本公司之持股架構變動

配售事項後之持股架構變動如下：

股東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 百分比
Aplus	29,756,400	18.85	14,756,400	9.35
CLIH	36,280,803	22.99	280,803	0.18
公眾股東				
承配人	—	—	51,000,000	32.31
其他公眾股東	91,792,195	58.16	91,792,195	58.16
<b>總計</b>	<b>157,829,398</b>	<b>100.00</b>	<b>157,829,398</b>	<b>100.00</b>

## 不尋常價格及成交量變動

本公佈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要求而作出。

董事會注意到今日股份價格及交投量均不尋常上揚，並擬聲明，除本公佈內所披露之資料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原因導致上揚。

除有關配售事項之公佈所披露者外，董事會確認，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擬收購或變賣之磋商或協議而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及20章規定須予披露之事項，董事會亦不知悉任何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所規定之一般披露責任而須予以披露或可能屬價格敏感性質之事項。

本公佈乃承董事會之命而作出，各董事願就本聲明之準確性個別及共同承擔責任。

##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Aplus」	指	Aplus Worldwide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馮百泉先生實益擁有約18.85%權益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CLIH」	指	C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馮百泉先生實益擁有約22.99%權益
「本公司」	指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創業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第一配售事項」	指	根據第一配售協議，第一配售代理配售最多36,000,000股配售股份
「第一配售代理」	指	康宏證券投資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進行第1類(買賣證券)、第2類(買賣期貨合約)及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第一配售協議」	指	CLIH與第一配售代理就配售最多達36,000,000股現有股份而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五日訂立之協議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屬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之任何人士或公司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
「承配人」	指	任何經配售代理促使認購任何配售股份之人士或實體
「配售事項」	指	根據配售協議，配售代理配售最多51,000,000股配售股份
「配售代理」	指	第一配售代理及第二配售代理之統稱
「配售協議」	指	第一配售協議及第二配售協議之統稱
「配售股份」	指	根據配售事項將予配售之合共最多51,000,000股股份，當中36,000,000股股份由CLIH實益擁有而15,000,000股股份由Aplus實益擁有
「第二配售事項」	指	根據第二配售協議，第二配售代理配售最多15,000,000股配售股份
「第二配售代理」	指	名匯證券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進行第1類(買賣證券)及第2類(買賣期貨合約)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第二配售協議」	指	Aplus與第二配售代理就配售最多達15,000,000股現有股份而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五日訂立之協議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之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  
主席  
馮百泉

香港，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馮百泉先生及麥光耀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彭永健先生、叢鋼飛先生及吳植森先生。

本公佈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 (1)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且無誤導；(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之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表達之所有意見已經審慎周詳考慮並按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而作出。

本公佈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之網站[www.computech.com.hk](http://www.computech.com.hk)登載。